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兼副总经理张恩利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张恩利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 ESG(环境、社会及治理)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职务及子公司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恩利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及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后续实施董事的补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恩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股本的 0.0022%。其辞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后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一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张恩利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董事会对张恩利先生担任董事兼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 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八日